#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研究所新生須知(日間學制適用)

## 電子檔同步公告於本校首頁「新生」專區、「招生資訊」專區及行政單位下之註冊與課務組公告

本校網址: https://www.ntue.edu.tw 本校總機:02-27321104/02-66396688

- ※ 研究所新生註冊日為113年8月21日(三); 開學日為113年9月9日(一)。
- ※ 研究所新生應於**註冊日前繳交學雜費**;未依學則規定完成註冊繳費,亦未向招生組提出延期註冊申請者,視同未完成 註冊手續,依學則規定將撤銷入學資格。

項目	日 期		說 明	承辦單位/ 分機	相關連結
新生學號 查詢	5月13日(一)起	※碩、博士班新生學號查詢: 請由本校首頁下方 <mark>公開校務</mark> 之「 <u>iNTUE</u> 校務整合資訊系統」—「訪客登入」查詢學號。		註冊與課 務組 82028	
學籍資料 填寫	<ul><li>◎5月24日(五)前</li><li>◎5月29日以後</li><li>遞補者於報到後</li><li>一週內完成。</li></ul>	(二)請由本校百貝下方 <a href="#">(公開校務</a> <ul> <li>「個人資料維護」進入填寫學籍資料。</li> </ul> <li>承前項,點選「個人綜合資料維護」(含自傳),依圖示填寫各項資料後存檔上傳。自傳內容包含家庭簡介、求學歷程、專長嗜好、自我評析及未來志向…等約200字。(本項資料無須列印,200字。)</li>		註冊與課 務組 82028	<ul><li>○學籍資料填寫</li><li>○其他學籍相關</li></ul>
綜合資料 填寫	5月13日(一)~ 開學前			生活輔導 組 82055	<u>注意事</u> 項
入學報到	<ul><li>◎5月29日(三)</li><li>◎5月29日以後</li><li>遞補者依本校通知</li><li>時間辦理</li></ul>	(一)5月29日(三)入學報到依各學系(所、學位學程)規定之報到時間及地點辦理,【新生入學報到時間地點一覽表】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專區。 (二)5月29日(三)以後遞補者依本校通知之時間及地點辦理入學報到。 (三)報到時應繳驗(交)文件:(詳依入學報到通知單) 1.繳驗國民身分證正本。 2.繳驗學歷(力)證件正本及繳交證件影本(應屆畢業生於報到時無法繳交者,可先填寫補件切結書並於切結期限前補繳驗)。 3.檢查「iNTUE校務整合資訊系統」之個人學籍資料。 4.繳交「健康資料卡」(如無法於報到時繳交,可先填寫補件切結書、先交收據證明影本並於切結期限前補件。)		招生組82223	
健康檢查	入學報到前完成	(一) <u>兵役體檢、一般醫院體檢、勞工體檢與本項目不同,無法取代本項健檢</u> (二) 請下載並攜帶本校健康資料卡,自費前往區域級以上醫院完成體檢,於報到前完成並繳 交報告,於報到當日一併繳交。亦可赴本校合約健檢單位進行檢查,詳情請見本校衛生 保健組網頁 <u>https://dsanew.ntue.edu.tw/p/404-1042-11517.php?Lang=zh-tw</u> (三) 醫院體檢領取報告須『10-21 個工作天』,請盡早完成。如因醫院流程致無法於報到前取得者,請先繳交收據證明影本,並於6月底前完成補交程序。		衛生保健 組 82248	<ul><li>◎健康檢查須知</li><li>◎健康資料卡</li></ul>
教育部學雜費減免	<ul> <li>◎5月13日(一)~</li> <li>5月31日(五)</li> <li>◎5月31日以後</li> <li>遞補者於報到後</li> <li>一週內完成申</li> <li>辦。</li> </ul>	<ul> <li>(一)申請者須為本校在學之日間學制自費生,且具下列身分之一者: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或原住民籍學生等。</li> <li>(二)請持相關證明正本和填妥申請表於規定時間送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申辦,逾期恕不受理。(採通訊申請者,如謄本外之證件正本僅1份者,請自附貼好郵票之掛號回郵信封,俾便驗畢後將正本寄還。)</li> <li>(三)申請表單可至本校首頁→公開校務→「學雜費專區」→「學雜費減免」→「學雜費減免相關表單」下載。</li> <li>(四)申請教育部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請詳閱上開連結區之「113 學年度第1 學期日間學制自費生申請教育部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約於5月8日(三)公告)。</li> <li>(五)除軍公教遺族與原住民籍學生該學制班減免經本校核准在案者,逕予減免,減免資格未中斷或變更者不須重新申辦,其他減免身分之學生每學期均需提出申請,約於每年五月下旬前、十二月中旬前受理下一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li> </ul>		註冊與課務組 82226	○ 日制生教學減意
選課	6月12日(三)11:00~ 6月17日(一)11:00 7月1日(一)11:00~ 7月2日(二)10:00 7月4日(四)11:00~ 7月9日(二)10:00 9月9日(一)11:00~ 9月23日(一)12:30	第一階段選課時間 第二階段選課時間 (詳細選課時間請務必詳閱碩 博士班新生選課須知) 第三階段選課時間(詳細選課 時間請務必詳閱碩博士班新 生選課須知)	1. 6/5(三)公告全校課表。 2. 課表公告及網路選課網頁: https://nsa.ntue.edu.tw /「訪客登入」/「數位服務」/「公開課表查詢」。 3. 選課作業時間表及注意事項請務必詳閱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網頁: https://academicntue.ntue.edu.tw/p/403-1002- 96.php?Lang=zh-tw 4. 校際選課受理時間:9月9日-9月20日。	註冊與課務組 82018	○日間學 制碩博 士班課 事直 (請閱)

項目	日 期	説 明	承辦單位/ 分機	相關連結
床位申請	5月27日(一)~ 5月31日(五)	(一)本校學生宿舍提供研究生寢室床:女24床、男18床。 (二)床位申請時間自113年5月27日(一)上午10時至113年5月31日(五)中午12時止, 請登錄 iNTUE 校務整合資訊系統 https://nsa. ntue. edu. tw 並於6月7日(五)下午17 時後自行上網查詢抽籤結果。 (三)住宿繳費單請自行至學校首頁—學雜費專區—學雜費繳費及線上查詢(含列印繳費單及	宿舍 82054	
開宿日期	9月7日(六)	收據)下載,請於 6月20日(四)起至6月28日(五)前完成繳費,若逾期未繳費者將取 消其床位,並由候補同學遞補,不再另行通知。 (四)相關規定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最新消息」查詢。		
註冊日	8月21日(三) (當日不用到校)	<ul> <li>(一)研究所新生應於註冊日前繳交學雜費;未依規定申請延期或延期期滿未繳交學雜費者, 視同未完成註冊手續,依學則規定將撤銷入學資格,由本校依已登記遞補之備取生依序遞補。</li> <li>(二)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規定, 欲辦理休學者,須完成入學報到程序,註 冊日(含當日)前申辦者免繳費,已繳費者,全額退費。有關辦理休學退費相關說明請至本 校首頁下方公開校務之「學雜費專區」—「學雜費收費標準」查閱。</li> <li>(三)依學則第59條,申請保留入學者應於註冊截止日前檢具證明文件完成申請,保留入學生 於下一學年度辦理重新入學申請並另行編列學號。</li> <li>(四)註冊日以後遞補者應於報到後規定時間內完成註冊繳費。</li> </ul>	招生組 82223	<u>學則</u>
註冊繳費	8月13日(二)~ 8月21日(三)	(一)研究生繳費分兩階段:  1. 第一階段:學雜費繳費單(含學生團體保險費,預定於 8 月 13 日(二)開放學雜費專區網路下載列印繳費)。  2. 第二階段:學分費繳費單(加退選學分數確定後開立,約於學期第六週起,請學生自行到本校首頁學雜費專區網路下載列印及依限繳費)(另行公告)。 (二)第一階段繳費請於研究所新生註冊日 8 月 21 日前,利用(1)ATM轉帳、(2)郵局櫃檯、(3)中國信託銀行櫃檯、(4)各地指定超商、(5)信用卡、(6)台灣 PAY 等方式完成。 (三)逾規定時間未繳費者視同未註冊,將依學則規定處理。 (四)繳費單列印網址: https://school.ctbcbank.com/cstu/get_school_list.do。或由本校首頁下方「公開校務」之「學雜費專區」一學雜費繳費及線上查詢-線上查詢與繳交學費(含補印繳費單及收據)—學生繳費作業—進行線上繳費、查詢繳費記錄、補印繳費單以及列印繳費證明單等功能。 (五)繳費管道疑問,請洽總務處出納組分機 82070;生活輔導組就學貸款事項,請洽分機82043;因生活輔導組就學貸款申請緩註冊,請洽招生組分機82223。	註冊與課 務組 82226	
學生團體保險	8月23日(五)前	<ul> <li>(一)本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依註冊繳費單所列金額繳納。</li> <li>(二)學生團體保險為非強制性保險,同學若選擇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時,應由家長或本人(已成年)簽署切結書送生活輔導組存查。</li> <li>(三)若於註冊日前辦理休學或退學時,當學期已繳之保險費將予退費。唯休學同學仍具有加保權益,可選擇是否加保。</li> <li>(四)依合約本校每學期開學後45天內應送交加保名單及保費予保險公司,保險期間追溯自學期開始時生效,逾期保險公司將拒絕給付各項損害,故逾期限方繳費的同學,無法加保亦無法退費。</li> </ul>	生活輔導 組 82055	
學分抵免	9月13日(五)前	(一)研究所新生 <b>如須申請學分抵免,</b> 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實施要點」(請至註冊與課務組-本組法規-成績相關查閱)規定辦理,請於 9 月 13 日前完成申請。 (二)已計入畢業學分之科目,不得申請抵免。(「抵免學分申請表」及「學分抵免申請未列入原校畢業學分證明」請至註冊與課務組-表單下載-「註冊學籍相關表單」(入學類、成績類)下載列印。)	註冊與課 務組 82028	<ul><li>○抵免學</li><li>分實施</li><li>要點</li></ul>
開學日	9月9日(一)	(一) 连从明舆从云 ( 日 19 口( 下) 台云 夕 超 2 ( 化、 與 4) 與 4) 帧 八 宁 炻 历	)) m dia )m	
學生證 領取	開學後至 9月13日(五)前	(一)請於開學後至9月13日(五)前至各學系(所、學位學程)辦公室領取學生證。 (二)註冊與課務組將依各生註冊繳費及學籍登錄情形,做為核發學生證依據。	註冊與課 務組 82028	
就學貸款	9月9日(一)~ 9月27日(五)	*研究所新生欲辦理就學貸款者,請於註冊日前,向招生組申請延期註冊,以免被視為未完成註冊手續。 (一)申請流程為:  1. 先至台北富邦銀行網站登錄。(8月1日起) 2. 備妥學雜費繳費單及學分費單,至台北富邦銀行有辦理學貸之分行辦理對保。 (1)學雜費繳費單請至本校首頁學雜費專區輸入學號下載列印。 (2) 【學分費】:欲申辦學程、研究生學分費及音樂學系副修之個別指導費者,請先至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填寫「學分費及個別指導費辦理就學貸款申請表」,並需經註冊與課務組核章。  3.8月15日起,請由本校首頁下方公開校務之「iNTUE 校務整合資訊系統」登入一「就學貸款」進入填寫就學貸款申請資料,並印出申請書。 4. 「住宿保證金」、「住宿網路資源費」、「論文指導費」及音樂系的「樂器鍵盤及設備維護費」無法申辦就學貸款,需持學雜費繳費單,有住宿者需持住宿費繳費單,至出納組繳費。  5.至生活輔導組繳交書面資料。 ※未完成書面資料繳交者視為未完成就學貸款程序,詳細說明及流程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左下方之本單位業務-「就學貸款」參閱113學年度第1學期就學貸款須知。 (二)銀行受理對保時間:8月1日(一)起。請先至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專區」做線上註冊。 (三)學校受理時間:9月9日(一)至9月27日(五)。	生活輔導組 82043	© 學及指辦學申 就款表 貸知

項	目	日 期	說 明	承辦單位/ 分機	相關連結
兵役目	申請	入學報到當日至 9月9日(一)前辦	(一)請本國籍役男同學至「iNTUE 校務整合資訊系統」填寫「兵役」個人基本資料,以利入 校期限內完成兵役緩徵(未服兵役)/儘召(已服常備兵役)之申報。 (二)相關規定請至「學務處」-「校園安全組」左下方「兵役實務」查閱或來室洽詢。		
機車車時	单位	◎網路申請時間 8月1日(二)10:00 9月10日(二)17:0	(一)有關申請及參加講習相關事項等請詳閱【學務處-校安組-交通安全】說明。 (二)交通安全研習:9月24日(二)15:30-17:30。		
校內智郵件帕		(一)本校各項校務訊息以本校提供之信箱做為聯繫管道,如同學使用其他信箱接收電子郵件,請務必設定自動轉信功能,以免漏接校方資訊、影響權益。 (二)學生電子郵件信封開啟驗證功能設定或轉信設定方法: https://cc.ntue.edu.tw/p/412-1005-1709.php?Lang=zh-tw		計網中心 82902	

項目	說 明
保留入學資格	<ul> <li>(一)依本校學則第59條,碩、博士班新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於註冊日前,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教務處申請保留入學資格:</li> <li>1、因重病須長期療養,並持有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以上出具之證明。</li> <li>2、因服兵役持有入營服役通知書或在營服役證明書。</li> <li>3、因懷孕、分娩及撫育三歲以下子女。</li> <li>4、僑生、港澳生、陸生及外籍生因故不能按時來校報到入學。</li> <li>5、因教育實習。</li> <li>6、因其他正當事由致未能如期入學。</li> <li>以上述原因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者,申請文件應具體敘明保留原因及目的,並應經專案審核通過。</li> <li>(二)保留入學資格獲准後,新生學號於重新入學學年度編列,依次學年度新生入學報到時間,完成「保留入學學生重新入學申請表」程序。</li> </ul>
休學	(一)學生因故申請休學,學校得一次核准一學期、一學年或二學年。休學累計以二學年為原則。 (二)註冊日前(含當日)辦理休學,免繳學雜費;註冊日後申請者須完成繳款,始得辦理。 (三)退費相關規定請見本校「學雜費專區」-學雜費收費標準-休退學退費基準表;退費金額之計算及退宿以系所承辦人收件日期為依據。 (四)休學期滿,學籍即自動轉為復學,學生應於復學當學期註冊日(含當日)前依規定時間完成繳費及選課等註冊手續。 (五)以下原因不列入休學年限,需檢附證明文件辦理:1.服兵役(附兵役證明文件2.懷孕或分娩(附媽媽手冊或醫院證明)3.撫育3歲以下子女(附3個月以內戶籍謄本正本)
復學	(一)休學期滿,學籍即自動轉為復學。休學期間擬提早復學者,應於擬復學學期開學前,填妥提前復學申請表,並依規定時間完成繳費及選課等註冊手續。 (二)以【服兵役】原因休學者,復學時應繳驗退伍證明;因病申請休學者,期滿復學需提出醫院證明,並經學務處衛生保健組覆檢。
退學	<ul> <li>(一)依學則第69條,碩、博士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勒令退學:</li> <li>1、修業期限屆滿,仍未修足所屬學系、所、學位學程規定應修科目與學分。</li> <li>2、學位考試不及格、不合重考規定,或合於重考規定、經重考一次仍不及格。</li> <li>3、博士學位候選人之資格考試不合格,經重考二次仍不合格;訂有資格考試之碩士班比照辦理。</li> <li>4、逾期未完成註冊手續已無休學年限,或連續兩學期經催辦後仍未完成註冊手續。</li> <li>5、依本校「研究生博碩士學位考試實施要點」及「學生獎懲辦法」等規定應予退學。</li> <li>(二)自行申請退學者,請攜帶學生證辦理身分轉換。</li> <li>(三)勒令退學及自動申請退學學生,如在校修滿一學期以上,具有成績,其學籍並經審查合格者,得發給修業證明書</li> </ul>
更改學籍資料	(一)通訊地址、電話、E-mail:請持學生證至註冊與課務組更改。 (二)戶籍地址:檢附最近三個月核發之戶籍謄本或身分證,並持學生證至註冊與課務組更改。 (三)姓名、生日、性別:填寫「學籍資料更改申請表」並檢附最近三個月之戶籍謄本,持身分證及學生證向註冊與課務組申請 更改。
成績	<ul> <li>(一)依學則第68條,碩、博士班學生各科學業成績核計方式比照學士班規定,其成績以七十分及格;不及格者不得補考,必 修科目應令重修。碩、博士班學生修習學士班課程及各類教師教育學程課程,其成績不計入當學期及畢業總平均;成績 及格者給予學分。但不列入取得碩、博士學位應修最低畢業學分。</li> <li>(二)學期成績單、歷年成績單於行政大樓二樓投幣式成績列印機器投幣後,即可馬上取得。</li> </ul>
學生證	學生證遺失補發申請流程: (一)先至行政大樓 2 樓繳交遺失補發工本費。 (二)持工本費收據至行政大樓 6 樓註冊與課務組辦理。 (三)依規定時間至註冊與課務組向承辦人員領取新學生證。

※113年5月29日報到者,請於113年5月24日(五)前完成學籍資料填寫(含上傳學生證所需照片)。

(113年5月29日以後遞補者,於報到後一週內完成。)

※113 學年度第1 學期開學(9/9)後,凡學籍登錄(含上傳照片)及學雜費繳交皆完成者,統一於系所辦公室核發學生證。

#### 查詢學號

1.點選「訪客登入」

2.點選「數位服務」—「學生學號查詢」查詢學號後→登出→



#### 個人資料填寫

第一次登入者

帳號:學號 預設密碼:學生身分證號+出生月日(共14碼) (例如 A1234567890101)

※非本國籍學生預設密碼:西元年月日+出生月日(共12碼)

※第一次登入後,請務必修改密碼,不要將帳密資料分享給任何人,以保障您的個人權益!



### 點選個人學籍資料維護

請完成各黃色頁內白底欄位資料後按儲存,所有黃色頁簽皆需填妥儲存。

